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JST Power Equipment, Inc.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JST Power Equipment, Inc.（以下简称“JST USA”）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 JST USA 提供不超过 500 万美元连带责任担保，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 本次担保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 JST USA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公司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 JST USA 对外代为开具投标、履约等保函。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ST Power Equipment, Inc.	不超过 500 万美元	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

限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担保金额将视 JST USA 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根据 JST USA 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事项，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JST Power Equipment, Inc. 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JINPAN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金榜国际”）持有 JST USA 20% 股权，金榜国际已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放弃持有 JST USA 20% 股份对应的收益权及表决权，因此本次担保金榜国际无须按收益权提供同比例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JST Power Equipment, Inc.
2. 成立日期：1998 年 1 月 30 日
3. 注册地址：30 Skyline Drive, Lake Mary, Florida 32746.
4. 董事：Yuqing Jing（靖宇清）
5. 实际发行股本：100 股
6. 经营范围：变压器、开关等电子电力设备的生产、制造和研究开发
7. 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JST USA 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JST Power Equipment (Hong Kong) Limited 间接持有其 80% 股权，金榜国际持有其 20% 股权。
8. 被担保方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283.31	24,963.92
负债总额	21,313.84	25,798.64
净资产	969.47	-834.72

营业收入	24,423.65	28,075.55
净利润	18.43	-1,809.54

上述2020年和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21]0122号”《审计报告》和“中汇会审[2022]1908号”《审计报告》。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2.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4. 担保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

本次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尚需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用于申请开立、延展或修改保函及相关法律文件等业务，有助于其拓展经营业务规模，公司为JST USA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JST Power Equipment, Inc.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JST USA提供担保是为满足JST USA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为JST USA提供上述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JST USA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业务顺利开展而进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

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JST USA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以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和 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8,350 万元（含本次担保），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76%和 12.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